附件2

部分不合格项目小知识

一、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

1. 苄基腺嘌呤属广谱性植物生长调节剂，可促进植物细胞生长，主要用于无根豆芽的生长调节剂。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》（2015年 第11号）中规定，生产者不得在豆芽生产过程中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，豆芽经营者不得经营含有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豆芽。豆芽中检出6-苄基腺嘌呤的原因，可能是生产者为提高豆芽产量，从而违规使用相关农药。
2. 甲氧苄啶

甲氧苄啶是合成的广谱抗菌剂，常与磺胺类药物一同使用，属磺胺增效药。《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-2019）中规定，甲氧苄啶在猪、牛、家禽（产蛋期禁用）中的最大限量为50μg/kg。乌鸡肉中的甲氧苄啶不合格，可能是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违规使用相关兽药。

三、恩诺沙星

恩诺沙星属于氟喹诺酮类药物，是一类人工合成的广谱抗菌药，用于治疗动物的皮肤感染、呼吸道感染等，是动物专属用药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31650-2019）中规定，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和环丙沙星之和计）可用于牛、羊、猪、兔、禽等食用畜禽及其他动物，在牛、禽和其他动物的肌肉中的最高残留限量为100 μg/kg。乌鸡和鸽肉中恩诺沙星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违规使用相关兽药。